东国资发〔2022〕21号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关于调整国有资产服务中心

人员岗位的通知

各办室、国有资产服务中心、区属各国有企业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现将所属事业单位国资服务中心人员岗位调整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能职责

1.负责区国资委规划发展、财审、产权等履行出资人职责的辅助性工作。

2.完成区国资委党委、区国资委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人员设置

主 任：刘 强（兼任）

副主任：郭晓芳，主持全面工作。

财审业务主要负责人：李彩霞

规划发展业务主要负责人：拓昌毅（暂由郭晓芳兼任）

产权业务主要负责人：陈小强

成 员：原规划发展办、产权办、财审办工作人员。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22年5月19日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5月19日印发